大唐新語/卷九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大唐新語

◀上一卷

卷九 著述第十九 從善第二十 諛佞第二十一

下一卷▶

著述第十九

太宗欲見前代帝王事得失以為鑒戒，魏徵乃以虞世南、褚遂良、蕭德言等采經史百家之內嘉言善語，明王暗君之跡，為五十卷，號《群書理要》，上之。太宗手詔曰：「朕少尚威武，不精學業，先王之道，茫若涉海。覽所撰書，博而且要，見所未見，聞所未聞，使朕(致治)稽古，臨事不惑。其為勞也，不亦大哉！」賜徵等絹千匹，彩物五百段。太子諸王，各賜一本。

貞觀中，紀國寺僧慧靜撰《續英華詩》十卷，行於代。慧靜嘗言曰：「作之非難，鑒之為貴。吾所搜揀，亦《詩》三百篇之次矣。」慧靜俗姓房，有藻識。今復有詩篇十卷，與《英華》相似，起自梁代，迄於今朝，以類相從，多於慧靜所集，而不題撰集人名氏。

江淮間為《文選》學者，起自江都曹憲。貞觀初，揚州長史李襲譽薦之，徵為弘文館學士。憲以年老不起，遣使即家拜朝散大夫，賜帛三百匹。憲以仕隋為秘書，學徒數百人，公卿亦多從之學，撰《文選音義》十卷，年百餘歲乃卒。其後句容許淹、江夏李善、公孫羅相繼以《文選》教授。開元中，中書令蕭嵩以《文選》是先代舊業，欲註釋之。奏請左補闕王智明、金吾衛佐李玄成、進士陳居等註《文選》。先是，東宮衛佐馮光震入

院校《文選》，兼復註釋，解「蹲鴟」云：「今之芋子，即是著毛蘿蔔。」院中學士向挺之、蕭嵩撫掌大笑。智明等學術非深，素無修撰之藝，其後或遷，功竟不就。

太宗謂監修國史房玄齡曰：「比見前後漢史，載揚雄《甘泉》、《羽獵》，司馬相如《子虛》、《上林》，班固《兩都賦》，此既文體浮華，無益勸戒，何瑕書之史策今有上書論事，詞理可裨於政理者，朕或從或不從，皆須備載。」

代有釋曇剛制《山東士大夫類例》三卷，其假冒者悉不錄，署云「相州僧曇剛撰」。左散騎常侍柳沖，亦明氏族，中宗朝為相州刺史，詢問舊老，咸云自隋朝以來，不聞有僧曇剛。蓋懼見害於時，而匿其名氏耳。

開元初，左庶子劉子玄奏議，請廢鄭子《孝經》，依孔註；《老子》請停河上公註，行王弼註；《易傳》非子夏所造，請停。引今古為證，文多不盡載。其略曰：「今所行《孝經》，題曰鄭氏，爰在近古，皆云是鄭玄，而魏晉之朝無有此說。後魏、北齊之代，立於學宮。蓋虜俗無識，故致斯謬。今驗《孝經》，非鄭玄所註。河上公者，漢文帝時人，庵於河上，因以為號，以所註《老子》授文帝，因沖空上天。此乃不經之鄙言，習俗之虛語。案《藝文志》，註《老子》有三家，而無河上公註。雖使才別朱紫，粗分菽麥，亦皆嗤其過謬，況有識者乎《藝文志》，《易》有十三家，而無子夏傳。」子玄爭論，頗有條貫，會蘇宋文吏，拘於流俗，不能發明古義，竟排斥之。深為識者所嘆。

梁載言《十道志》解南城山，引《後漢書》云：「鄭玄遭黃巾之難，客於徐州。今者有《孝經序》，相承雲鄭氏所作。其序曰：「仆避難於南城山，棲遲巖石之下，念昔先人，余暇述夫子之志而註《孝經》。」蓋康成胤孫所作也。陸德明亦云：「案鄭誌及《晉中經簿》並無，唯晉穆帝集講《孝經》，雲以鄭註為主。」今驗《孝經註》，與康成所註五經體並不同。則劉子玄所論，信有徵矣。

蕭何封鄼侯，先儒及顏師古以鄼為南陽築陽之城，(築陽)今屬襄州。竊以凡封功臣，多就本土，蓋欲榮之也。張良封留侯，是為成例。案班固何須穿鑿，更制別音乎

劉子玄直史館，時宰臣蕭至忠、紀處訥等並監修國史。子玄以執政秉權，事多掣肘，辭以著述無功，求解史任。奏記於至忠等，其略曰：「伏見每汲汲於勸誘，勤勤於課責，云：『經籍事重，努力用心。』或歲序已奄，何時輟手。綱維不舉，督課徒勤。雖威以刺骨之刑，勖以懸金之賞，終不可得也。語云：『陳力就列，不能者止。』仆所以比者，

布懷知己，歷訟群公，屢辭載筆之官，欲罷記言之職者，正為此耳。當今朝號得人，國稱多士。蓬山之下，良直比肩；蓺閣之間，英奇接武。仆既功虧刻鵠，筆未獲麟，徒殫太官之膳，虛索長安之米。乞以本職，還其舊居，多謝簡書，請避賢路。」文多不盡載。至忠惜其才，不許。宗楚客惡其正直，謂諸史官曰：「此人作書如是，欲置我於何地？」子玄著《史通》二十篇，備陳史冊之體。

開元十年，玄宗詔書院撰《六典》以進。時張說為麗正學士，以其事委徐堅。沉吟歲餘，謂人曰：「堅承乏，已曾七度修書，有憑準皆似不難。唯《六典》，歷年措思，未知所從。」說又令學士毋嬰等，檢前史職官，以令式分入六司，以今朝《六典》，象《周官》之制。然用功艱難，綿歷數載。其後張九齡委陸善經，李林甫委苑(咸)，至二十六年始奏上，百寮陳賀，迄今行之。

開元十二年，沙門一行造《黃道遊儀》以進。玄宗親為之序，文多不盡載。其略曰：「孰為天大，此焉取則。均以寒暑，分諸晷刻。盈縮不愆，列舍不忒。制器垂象，永鑒無惑。」因遣太史官，馳往安南及蔚州，測候日影，經年乃定。

玄宗謂張說曰：「兒子等欲學綴文，須檢事及看文體。《御覽》之輩，部帙既大，尋討稍難。卿與諸學士撰集要事並要文，以類相從，務取省便，令兒子等易見成就也。」說與徐堅、韋述等，編此進上，詔以《初學記》為名。賜修撰學士束帛有差，其書行於代。

道家有庚桑子者，代無其書。開元末，襄陽處士王源撰《亢倉子》兩卷以補之。序云：「《莊子》謂之庚桑子，《史記》作亢桑子，《列子》作亢倉子，其實一也。」源又取《莊子》《庚桑楚》一篇為本，更取諸子文義相類者，合而成之，亦行於代。

從善第二十

魏徵嘗取急還奏曰：「人言陛下欲幸山南，在外裝束悉了，而竟不行，何因有此消息？」太宗笑曰：「當時實有此心，畏卿嗔，遂停耳。」

韋悰為右丞，勾當司農木橦七十價，百姓四十價，奏其隱沒。太宗切責有司，召大理卿孫伏伽亟書司農罪。伏伽奏曰：「司農無罪。」太宗駭而問之，伏伽曰：「只為官木橦貴，所以百姓者賤。向使官木橦賤，百姓無由賤。但見司農識大體，不知其過也。」太宗深賞之，顧謂韋悰曰：「卿識用欲逮伏伽，遠矣！」

貞觀中，金城坊有人家為胡所劫者，久捕賊不獲。時楊纂為雍州長史，判勘京城坊市諸胡，盡禁推問。司法參軍尹伊異判之曰：「賊出萬端，詐偽非一，亦有胡著漢帽；漢著胡帽，亦須漢裏兼求，不得胡中直覓。請追禁西市胡，余請不問。」纂初不同其判，遽命，沉吟少選，乃判曰：「纂輸一籌，余依判。」太宗聞之，笑曰：「朕用尹伊，楊纂聞義，伏輸一籌，朕復得幾籌耶！」俄果獲賊。尹伊嘗(為坊)州司戶，尚藥局牒省索杜若，省符下坊州供送。伊判之曰：「坊州本無杜若，天下共知。省符忽有此科，應由謝朓詩誤。華省曹郎如此判，豈不畏二十八宿向下笑人。」由是知名，改補雍州司法。

郭翰為御史，巡察隴右，所經州縣，多為按劾。次於寧州，時狄仁傑為刺史，風化大行。翰才入境，耆老薦揚之狀，已盈於路。翰就館，以州所供紙筆置於案，召府寮曰：「入境其政可知，願成使君之美。無為久留，徒煩擾耳。」即命駕而去。翰性寬簡不苛，讀《老子》至「和其光，同其塵」，慨然嘆曰：「大雅君子，明哲以保其身。」乃祈執政，辭以儒門不願持憲，改授麟臺郎。時劉祎之坐賜死，既洗沐而神色自若，命其子草《謝死表》，其子哀哭將絕，不能成語。刑者催逼之，祎之乃自操紙，援筆即成，詞理懇至，見者無不傷痛。時翰讀之，為宦者所奏，左授巫州司戶，俄而徵還。

陸象先，為益州長史，奏嘉邛路遠，請鑿岷山之南，以從捷近。發卒從役，居人不堪，多道亡愈死，行旅無利。左拾遺張宣明監姚崇諸軍事，兼招慰使，仍親驗其路，審其難險，移牒益州曰：「此路高山臨雲，深谷無景，至有鬥絕巨險，殆不通人蹤。經之者，必搏壁傍崖，脅息而度，雖竟日登頓，二十許裏。木人猶堪淚下，鐵馬亦可蹄穿。」象先覽之兢惕，遽罷役，仍舊路以聞。蜀人賴焉。

諛佞第二十一

太宗嘗止一樹下，曰：「此嘉樹。」宇文士及從而美之不容口，太宗正色謂之曰：「魏徵嘗勸我遠佞人，我不悟佞人為誰矣，意常凝汝而未明也。今乃果然。」士及叩頭謝曰：「南衙群臣，面折廷諍，陛下常不舉首。今臣幸在左右，若不少順從，陛下雖貴為天子，復何聊乎！」太宗怒乃解。

代州都督劉蘭謀反，腰斬之。將軍丘行恭希旨，探心肝而食。太宗責之曰：「典自有常科，何至如此！若食逆者心肝而為忠孝，則蘭之心肝當為太子諸王所食，豈到汝乎？」行恭慚謝而退。蘭本青州明經，遇亂為鄉里所稱，保完青郡，遠近歸之。初降李密，密

敗歸國，在代州為遊客所告，遂族滅。

許敬宗父善心，與虞基同為宇文化及所害。封德彝時為內史舍人，備見其事。貞觀初，敬宗以便佞為恩，德彝薄其為人，每謂人曰：「虞基被戮，虞南匍匐以請代；善心之死，敬宗蹈舞以求生。」敬宗深愧恨焉。初，煬帝之被戮也，隋官賀化及，善心獨不至。化及以其人望而釋之，善心又不舞蹈，由是見害。及為封德彝立傳，盛加其罪惡，掌知國史，記註不直，論者尤之。與李義府贊立則天，屠害朝宰，公卿以下，重足累息。移皇家之社稷，剿生人之性命，敬宗手推轂焉。子昂，頗有才藻，為太子舍人。母裴氏早卒，裴侍婢有姿色，敬宗以為繼，假姓虞氏。昂素與之通，敬宗奏昂不孝，流於嶺南。又納資數十萬，嫁女與蠻首領馮盎子及監門將軍錢九隴，敘其閥閱。又為子娶尉遲寶琳孫女，利其金帛，乃為寶琳父敬德修傳，隱其過咎。太宗作《威鳳賦》賜長孫無忌，敬宗改雲賜敬德。其虛美隱惡，皆此類也。敬宗卒，博士袁思古等議曰：「敬宗位以才升，歷居清級。棄長子於荒僥，嫁少女於夷落。聞《詩》聞《禮》，事絕於家庭；納采問名，唯同於黷貨。易名之典，須憑實行。案謚法，名與實爽曰『繆』。請謚為謬。」敬宗孫彥伯訴於執政，請改謚。禮官議以為既過能改曰「恭」，乃謚為恭。彥伯，昂之子也，既與思古忿兢，將於眾中毆之。思古謂曰：「吾與賢家君報仇，緣何反怒？」彥伯大慚而退。

高宗末年，苦風眩頭重，目不能視。則天幸災逞己誌，潛遏絕醫術，不欲其愈。及疾甚，召侍醫張文仲、秦鳴鶴診之。鳴鶴曰：「風毒上攻，若刺頭出少血，則愈矣。」則天簾中怒曰：「此可斬！天子頭上豈是試出血處耶！」鳴鶴叩頭請命，高宗曰：「醫之議病，理不加罪。且我頭重悶，殆不能忍，出血未必不佳。朕意決矣。」命刺之。鳴鶴刺百會及腧戶出血。高宗曰：「吾眼明矣。」言未畢，則天自簾中頂禮以謝鳴鶴等曰：「此天賜我師也。」躬負繒寶以遺之。高宗甚愧焉。

則天稱尊號，以睿宗為皇嗣，居東宮。洛陽人王慶之希旨，率浮偽千餘人詣闕，請廢皇嗣而立武承嗣為太子。召見，兩淚交下。則天曰：「皇嗣我子，奈何廢之？」慶子曰：「神不享非類，今日誰國，而李氏為嗣也？」則天固諭之令去，慶之終不去，面覆地，以死請。則天務遣之，乃以內印印紙，謂之曰：「持去矣。須見我，以示門者，當聞也。」慶之持紙，去來自若。此後屢見，則天亦煩而怒之，命李昭德賜杖。昭德命左右引出光政門外，昌言曰：「此賊欲廢皇嗣而立武承嗣。」命撲之，眼耳皆血出，乃榜殺之。

則天朝，嘗三月降雪，鳳閣侍郎蘇味道等以為祥瑞，草表將賀。左拾遺王求禮止之。味

道曰：「國家事，何為誑妄以賀朝庭？」求禮曰：「宰相不能燮理陰陽，令三月降雪。此災也，乃誣為瑞。若三月雪是瑞雪，臘月雷當為瑞雷耶！」舉朝善之，遂不賀。求禮方正有詞畢，歷左臺殿中，轉衛王掾而卒。

魏元忠為御史大夫，臥病，諸御史省之。侍御史郭霸獨後，見元忠，憂形於色，請視元忠便液，以驗疾之輕重。元忠辭拒，霸固請，嘗之，元忠驚惕，霸喜悅曰：「大夫泄味甘，(或難)療；而今味苦矣，即日當愈。」元忠剛直，甚惡其佞，露(其事)於朝庭。

張易之兄同休，嘗請公卿宴於司禮寺，因請御史大夫楊再思曰：「公面似高麗，請作高麗舞。」再思欣然，帖紙旗巾子，反披紫袍，作高麗舞，略無慚色。再思又見易之弟昌宗，以貌美被寵，因諛之曰：「人言六郎似蓮花，再思以為不然，只是蓮花似六郎耳。」有識咸笑之。後昌宗兄弟犯贓，則天命桓彥範、李承嘉勘當以取實。經數日，彥範等奏：「昌宗兄弟共有贓四千餘貫，法當解職。」昌宗奏：「臣有功於國家，所犯不至解免。」則天問諸宰臣曰：「昌宗於國有功否？」再思時為內史，奏曰：「昌宗合煉神丹，聖躬服之有效，此實莫大之功。」乃赦之。天下名士，視再思如糞土也。

成敬奇，有俊才，文章可立就，為大理正，與姚崇有姻親。崇或寢疾，敬奇造宅省焉，對崇涕泣。懷中置生雀數頭，乃一一持出，請崇執手而後放之，祝云：「願令公速愈。」崇勉而從之。敬奇既出，忿其諛媚，謂子弟曰：「此淚亦何從而來？」自茲不復接遇。

鄭愔者，滄州人，來俊臣羅織文狀，皆愔草定。張易之兄弟薦為殿中侍御史。易之敗，黜為宣州司戶。既而歸，武三思用事，將害桓敬等，愔揣知其情，求謁三思。三思見之，愔先哭甚哀，既而大笑。三思怪，問其故，對曰：「前哭甚哀者，吊大王國破家亡也；後大笑者，賀大王得愔也。柬之等五人，為上所忌，日夜為計，非剪除不足以快其意。大王豈不知之今據將相之權，有過人之智，廢則天兵不血刃，易於反掌。今料大王之勢，孰與則天大王不去五王，身有累卵之危，此愔所以寒心也。」三思大悅，引與登樓，謀陷五王而殺之，皆崔湜、鄭愔之謀也。累遷吏部侍郎，賣官為務，後與譙王重福構逆而死。

太平公主，沉斷有謀，則天愛其類己。誅二張，滅韋氏，咸賴其力焉。睿宗朝，軍國大事皆令宰相就第諮決，然後以聞。睿宗與群臣呼公主為太平，玄宗為三郎。凡所奏請，必問曰：「與三郎商量未？」其見重如此。其宰相有七，四出其門。玄宗孤立而無援。及竇懷貞等誅，乃遁於山寺，俄賜自盡。竇懷貞傾巧進用，累遷晉州長史，諂事中貴，

盡得其歡心。韋庶人乳母王氏，本蠻婢也，懷貞聘之為妻，封莒國夫人。俗為奶母之婿(曰啊)奢，懷貞每因謁見及進奏表狀，列其官次，署曰「翊聖皇后阿奢」。時人鄙之，呼為「奢」，懷貞欣然自得。韋庶人敗，遂斬其妻，持首以獻。居憲臺及京尹，每視事，見無須者，誤以為中官，必曲加承接。睿宗踐祚，懷貞位極人臣，道諛不悛，以至於敗。先天中，玄宗戡內難，懷貞投水死。

附馬張垍，以太常卿、翰林院供奉官贊相禮儀，雍容有度。玄宗心悅之，謂垍曰：「朕罷希烈相，以卿代之。」垍謝不敢當。楊貴妃知之，以告楊國忠。楊國忠深忌之。時安祿山入朝，玄宗將加宰相，命垍草詔。國忠諫曰：「祿山不識文字，命之為相，恐四夷輕於唐。」玄宗乃止。及安祿山歸范陽，詔高力士送於長樂陂。力士歸，玄宗問曰：「祿山喜乎？」力士對曰：「祿山恨不得宰相，頗有言。」國忠遽曰：「此張垍告之也。」玄宗不察國忠之誣，疑垍漏泄，大怒。黜垍為盧溪郡司馬，兄均為建安郡司馬，弟埱為宜春郡司馬。